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IE HOLDINGS CORPORATION

### 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55)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布

致各位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MI能源」或者「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首先，本人欣喜地向各位股東宣布，自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以來，在短短兩年的時間裏，本公司通過一系列積極但穩健的併購活動，完成了Emir-Oil LLC(「Emir-Oil」) 100%股權，Sino Gas & Energy Limited(「SGE」) 51%股權，泛華能源有限公司(「泛華能源」) 100%股權以及美國頁岩油項目部分參與權益的收購，自此我們成功達成了本公司資產布局的階段性目標。

通過上述併購活動，本公司已經成功地將業務領域從中國發展至海外，從單一的低滲透原油生產商發展至綜合的上游油氣公司。上市伊始，從產量規模的角度來衡量，本公司已然是小型獨立上游石油公司，而通過上市後一系列成功的併購活動及內部增長，本公司已極大地豐富了自身的資產組合。尤為重要的是，從儲量潛力及資源量的角度來看，本公司已經躋身於中等獨立國際上游石油公司之列，這一切為本公司長遠的發展，為我們創造長期而穩定的股東回報奠定了堅實的資產及資源基礎。

簡要回顧2012年，本公司的油氣作業總產量、淨產量、銷售收入、經調整EBITDA等關鍵的營運及財務指標均創下歷史新高。2012年，本公司的油氣作業產量從2011年的719萬桶當量增長22.6%至881萬桶當量，而淨產量亦從2011年的431萬桶當量增長33.0%至550萬桶當量。銷售收入增至約人民幣34.856億元，

較2011年增長23.3%。於2011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因Emir-Oil的收購曾錄得一次性非現金收入約人民幣4.603億元。2012年的稅前利潤較上一年減少40.2%至約人民幣8.370億元，但是減掉上述的非現金收入4.603億元人民幣後，稅前利潤較2011年減少10.9%，或約人民幣1.024億元。EBITDA較上一年減少5.9%至約人民幣19.779億元。經調整EBITDA由2011年的人民幣17.253億元增加24.3%至約人民幣21.444億元。淨利潤減少51.1%至約人民幣5.413億元，但參照經調整EBITDA對淨利潤作出類似的調整後，2012年經調整淨利潤約為人民幣7.077億元，較之2011年經調整淨利潤人民幣7.297億元減少3.0%。考慮到2012年核心業務的業績依然符合公司預期，本公司董事建議派發每股0.059港元的末期股息。

雖然二零一二年世界經濟復蘇之路依然坎坷，中國經濟增長的勢頭也有所減緩，而同時石油天然氣上游行業又普遍存在著成本上漲的壓力，但本公司憑藉其在資產規模、低成本以及決策效率等方面的優勢繼續實現著高速的增長，同時也進一步降低了我們在經營方面所存在的風險。

仔細盤點二零一二年，本公司業績的亮點頗多：

- **SGE的成功收購使公司獲得了參加中國非常規天然氣盛宴的入場券：**二零一二年七月份，本公司成功收購SGE 51%的股份，後者通過臨興及三交北兩項產品分成合同在中國的鄂爾多斯盆地東側勘探及開發非常規天然氣。根據獨立技術顧問RISC Operations Pty Ltd出具的報告，上述兩個項目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總的探明+概算+可能(3P)儲量，或有資源量(2C，中值)及遠景資源量(最佳估計值)分別為6,990億立方英尺，22,230億立方英尺，31,760億立方英尺。我們相信隨著地球物理工作的進一步開展以及鑽井工作量的加大，SGE的非常規天然氣儲量及資源量還會有長足的增長。SGE的收購使得本公司立即獲得了在中國開發非常規天然氣項目的機會。眾所周知，中國的非常規天然氣領域存在著巨大的潛力。而SGE所擁有的項目已歷經多年的勘探和評估，相對要成熟許多，我們相信通過MI能源優秀管理團隊的成功運作，SGE將會更加有效地，以一種更加成熟的姿態參與到中國非常規天然氣開發的盛宴中來，SGE項目也將成長為本公司非常重要的一項資產。
- **Emir-Oil的開發加速推進，產量增長顯著，其潛力開始逐步顯現，成為繼中國東北項目之後本公司越來越重要的資產：**二零一二年，本公司顯著加大了Emir-Oil油田項目勘探和開發的力度。二零一二年，Emir-Oil一共鑽進了3口勘探井和5口開發井，而在二零一一年九月份被本公司收購之前，在多年的時間裏，Emir-Oil一共只鑽了24口井。雖然二零一二年中期我們因新井投產的滯後等調整了Emir-Oil於二零一二年的產量目標，但其最終實現的產量仍較之收購完成時顯著增長。二零一二年，Emir-Oil平均日產原油2,787桶，平均日產天然氣445.1萬立方英尺，較之二零一一年九月份我們完成Emir-Oil的收購時分別增長33.7%及27.9%。而比較二零一二年第四季度與二

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度的產量，Emir-Oil的產量增長則更有說服力，二零一二年第四季度，Emir-Oil日產原油3,576桶，較之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度的2,104桶增幅達70.0%。

- **中國東北項目首次跨入「百萬噸」級油田的行列：**於中國東北的大安、莫里青、廟三三個產品分成項目而言是一個里程碑式的一年，當年上述三個項目的作業產量達到101萬噸，首次跨入「百萬噸」級油田的行列，其產量規模已經超越中國部分省別油田的產量。作為本公司目前最為重要，最為成熟的資產，大安、莫里青和廟三項目將會在很長的一段時間內為本公司貢獻強勁，穩定的自由現金流，其也將是本公司走得更遠，更好的基礎和信心保證。
- **高端的水平井開發技術被成功運用於中國東北項目及美國項目：**二零一二年，我們分別在中國東北的大安、莫里青等低滲透油田項目和美國的Niobrara、Eagle Ford(非作業)等頁岩油項目上鑽取了5口和3口水平井，已經壓裂投產的水平井均成功產油，並取得了不錯的效果。水平井開發技術的成功應用，使得我們可以進一步地提高非常規油田的開採效率，進而進一步提高這些油田的儲量轉化率，從而提高這些油田的盈利能力。水平井開發技術也將會被逐步應用到哈薩克斯坦的Emir-Oil項目以及SGE的臨興和三交北項目上。
- **泛華能源的收購進一步優化了公司的儲量和現金流：**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份，本公司成功完成了泛華能源100%股權的收購。泛華能源主要與中國石油通過一份產品分成合同操作天津大港油田的孔南區塊，該油田已於二零零九年進入商業生產期。該生產資產為本公司貢獻而且將繼續貢獻持續和穩定的自由現金流。雖然該項目在本公司的資產組合裏權重有限，但這一收購依然是本公司執行儲量組合及現金流優化戰略的重要一步。

二零一三年，本公司將重點從技術、管理、人員等方面整合和優化公司現有的資產組合，加快並加大Emir-Oil及SGE等所持有的處於開發前期或者勘探後期等重點項目的勘探開發力度，努力實現儲量和資源量的可持續接替，並儘快將這些項目的儲量和資源量轉化產量，從而轉化為現金流。

2013年，本公司計劃的鑽井總數為138口，預計歸屬於本公司的原油及天然氣淨產量分別為14,300至15,400桶／日及4,300至5,100千立方英尺／日，預計由本公司承擔的資本開支淨值為3.09億美元。

二零一三年伊始，本公司在資本市場上又取得一重大成果，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份成功發行2億美元的優先票據，該票據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並獲得獲標準普爾評級服務公司「B+」的信用評級及惠譽國際評級機構「B」的信用評級。此項票據將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到期，票面利率為6.875%，這也是具備相同評級的中國內地發行人所實現的最低收益率，此次票據發行再一次證明了公司優良的信用實力及投資者對公司的認可。我們也必將更加努力，殫精竭慮，以更加優異的業績來回報各位股東及債券持有人對公司的支持和厚愛。

最後，本人亦借此機會衷心感謝董事會及所有員工於過去一年所作出的寶貴貢獻，亦感謝我們的股東、債券持有人及各業務夥伴的信任和支持。

董事長  
張瑞霖

## 合併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u>3,485,616</u>	<u>2,827,141</u>
經營開支			
採購、服務及其他		(278,679)	(185,494)
地質及地球物理費用		(22,922)	–
員工薪酬成本	5	(269,546)	(197,052)
折舊、耗損及攤銷		(861,367)	(542,002)
銷售開支		(33,483)	(31,472)
管理費用		(117,382)	(90,297)
稅項(所得稅除外)	6	(816,972)	(656,766)
其他收入/(虧損)	7	<u>39,547</u>	<u>(24,898)</u>
總經營開支		<u>(2,360,804)</u>	<u>(1,727,981)</u>
經營溢利		<u>1,124,812</u>	<u>1,099,160</u>
財務收入	8	5,797	74,728
財務費用	8	<u>(285,307)</u>	<u>(234,482)</u>
淨財務費用	8	<u>(279,510)</u>	<u>(159,754)</u>
收購Emir-Oil, LLC利得		–	460,345
享有共同控制實體虧損的份額	11	<u>(8,265)</u>	<u>–</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837,037</u>	<u>1,399,751</u>
所得稅開支	9	<u>(295,765)</u>	<u>(293,909)</u>
年內淨溢利		<u>541,272</u>	<u>1,105,842</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543,966	1,106,072
非控制性權益		<u>(2,694)</u>	<u>(230)</u>
基本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幣)	10	<u>0.21</u>	<u>0.42</u>
稀釋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幣)	10	<u>0.20</u>	<u>0.42</u>
本年股息支付		95,070	76,842
資產負債日後提議分派的股息	17	<u>126,665</u>	<u>94,435</u>
年內淨溢利		541,272	1,105,842
其他綜合收益：			
貨幣折算差額		<u>(4,794)</u>	<u>(44,697)</u>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值		<u>(4,794)</u>	<u>(44,697)</u>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u>536,478</u>	<u>1,061,145</u>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539,172	1,061,375
非控制性權益		<u>(2,694)</u>	<u>(230)</u>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u>536,478</u>	<u>1,061,145</u>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b>6,632,652</b>	5,267,499
無形資產		<b>603,898</b>	584,322
投資	11	<b>185,602</b>	3,966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b>178,817</b>	32,032
受限制現金		<b>9,687</b>	7,530
		<u><b>7,610,656</b></u>	<u>5,895,34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b>52,616</b>	51,837
衍生金融工具	13	<b>418</b>	9,151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b>740,180</b>	703,068
抵押存款	14	<b>41,106</b>	233,8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67,164</b>	533,029
		<u><b>1,301,484</b></u>	<u>1,530,976</u>
<b>資產總額</b>		<u><b>8,912,140</b></u>	<u>7,426,325</u>
<b>權益</b>			
<b>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b>			
普通股	16	<b>17,629</b>	17,627
股本溢價		<b>836,374</b>	835,709
其他儲備		<b>203,107</b>	102,083
留存收益			
— 擬派末期股利	17	<b>126,665</b>	94,435
— 其他		<b>2,279,598</b>	1,909,295
		<u><b>3,463,373</b></u>	<u>2,959,149</u>
<b>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權益</b>		<u><b>3,463,373</b></u>	<u>2,959,149</u>
<b>非控制性權益</b>		<u><b>810</b></u>	<u>3,504</u>
<b>權益總額</b>		<u><b>3,464,183</b></u>	<u>2,962,653</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資產棄置義務		<b>45,090</b>	21,876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b>260,135</b>	213,447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b>209,434</b>	110,358
借款	15	<b>3,327,894</b>	2,463,004
衍生金融工具	13	<b>67,839</b>	85,157
		<u><b>3,910,392</b></u>	<u>2,893,842</u>

**流動負債**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b>1,404,451</b>	1,495,602
即期所得稅負債		<b>73,114</b>	63,610
借款	15	<b>60,000</b>	-
衍生金融工具	13	<b>-</b>	10,618
		<u><b>1,537,565</b></u>	<u>1,569,830</u>

**負債總額**

**5,447,957**      4,463,672

**權益及負債總額**

**8,912,140**      7,426,325

**流動負債淨值**

**(236,081)**      (38,85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7,374,575**      5,856,49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由Far East Energy Limited (以下簡稱「FEEL」) (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在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註冊成立。註冊地址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

本公司及所屬附屬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銷售:(1) MI Energy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MIE」)位於中國的四個產品分成項目下的原油;(2) Emir-Oil, LLC (以下簡稱「Emir-Oil, LLC」)位於哈薩克斯坦的勘探合同和三處生產合同的原油和天然氣;(3) Condor Energy Technology LLC (以下簡稱「Condor」)位於美國的Niobrara資產的開採權益項下的頁岩油和天然氣;(4) 泛華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PCR」)位於中國河北省大港油田孔南區塊的產品分成合同項下的原油和天然氣。本集團還擁有一家位於美國從事頁岩油和天然氣生產和銷售的共同控制實體,以及一家位於中國從事非常規天然氣勘探的共同控制實體。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向Pacific Energy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PEDCO」)以200萬美元對價收購了White Hawk Petroleum LLC (以下簡稱「White Hawk」) 50%的權益。White Hawk的註冊地為美國內華達州,擁有位於德克薩斯州麥克馬倫縣鷹灘頁岩油資源禮頓—曼德拉遠景合同地區1,650.75英畝區域7.939%的作業權益和5.95425%的淨收益權。PEDCO還授予MIEJ兩份認股權證,其中一份是以每股1.25美元的價格購買PEDCO 50萬股普通股,另一份是以每股1.50美元的價格購買PEDCO 50萬股普通股。該兩份認股權證可行權期均為收購之日起兩年內。(以下簡稱「PEDCO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Sino Gas and Energy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SGEH」)達成協議,收購Sino Gas and Energy有限公司(以下簡稱「SGE」) 51%的權益。SGE的組織運營遵從澳大利亞法律體系。SGE的主要經營業務是作為外國合同者,通過臨興和三交北兩份產品分成合同,在中國進行非常規天然氣資產的勘探。臨興和三交北產品分成合同位於中國鄂爾多斯盆地的東側。本公司應付對價總額為1億美元,包括(a)於收購完成日應付1,000萬美元現金購買SGE現有部分股票;(b)於收購完成日之後分階段應付66,342,287美元及23,657,713美元用於認購SGE新目標股份及貸款票據。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四日即收購完成日,已支付1,000萬美元收購款。SGE亦於當日成為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皇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Sunwing」)簽訂了股份購銷協定,根據協定,本公司同意收購且Sunwing同意出售全部已發行的PCR股份。本次收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完成,收購最終購買價款為約39,600,000美元,其中4,000,000美元作為保留價款,於交割完成後180天內支付。PCR的主要經營業務是在中國從事油氣開發及生產經營活動。根據與中石油簽訂的產品分成合同,PCR擁有外國合作者權益下100%的權利及義務份額。該產品分成合同最初於1997年簽署,期限最長為30年,合同區域涵蓋河北省大港油田孔南區塊面積為31.29平方公里的區域。該項目自2009年已進入商業生產階段。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除非另有說明)。本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刊發。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 (a)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重估，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3中披露。

### (i) 淨流動負債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36,081,000元。該營運資金虧損是由於本集團二零一二年進行重大資本擴張項目投資所導致。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產生經營活動正現金流量人民幣1,147,721,000元，並預計在二零一三年中繼續產生正現金流量。本集團還於二零一三年二月發行了2億美元的優先票據，並取得了額度為人民幣60,000,000元的銀行營運資金貸款融資(附註20)。

考慮到上述正經營活動現金流量與二零一三年二月發行的2億美元優先票據及獲取的銀行營運資金貸款人民幣60,000,000元的可用額度後，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現金流，以使其於負債到期時償還負債。

### (ii)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修改國際會計準則12「所得稅」，以加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計量原則的例外情況。國際會計準則12規定主體應視乎主體是否與其透過使用或出售收回資產的賬面值，來計量資產的遞延稅項。此修改引入一項可推翻的假設，即按公允價值入帳的投資物業可透過出售全數收回。此修改適用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應用。

採納此等新定準則對本集團或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和解釋

多項新準則和準則的修改及解釋在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但未有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應用。此等準則、修改和解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以下列載者除外：

國際會計準則1「財務報表的呈報」有關其他綜合收益的修改。主要變動為規定主體必須將「其他綜合收益」內呈報的項目按照其是否其後重分類至損益而組合起來(重分類調整)。此修改並無針對那些是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呈報的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3「公允價值計量」，目的為透過提供一個公允價值的清晰定義和作為各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就公允價值計量和披露規定的單一來源，以改善一致性和減低複雜性。此規定主要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接軌，並不延伸至公允價值會計入帳的使用，但提供指引說明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內有其他準則已規定或容許時，應如何應用此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針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和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在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和二零一一年十月發佈。此準則為取代國際會計準則39有關分類和計量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規定金融資產必須分類為兩個計量類別：按公允價值計量和按攤銷成本計量。此釐定必須在初次確認時作出。分類視乎主體管理其金融工具的經營模式，以及工具的合同現金流量特點。對於金融負債，此準則保留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39的大部分規定。主要改變為：如對金融負債採用公允價值法，除非會造成會計錯配，否則歸屬於主體本身負債信貸風險的公允價值變動部分在其他綜合收益中而非利潤表中確認。本集團仍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的全面影響，並有意不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本集團亦會在理事會完成後研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其餘階段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0「合併財務報表」建基於現有原則上，認定某一主體是否應包括在母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內時，控制權概念為一項決定性因素。此準則提供額外指引，以協助評估難以評估時控制權的釐定。本集團仍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0的全面影響，並有意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0。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2「在其他主體權益的披露」包含在其他主體所有形式的權益的披露規定，包括合營安排、聯營、特別目的工具主體以及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工具。本集團仍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2的全面影響，並有意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2。

本集團正審閱上述準則的影響，且預期不會於現階段對本集團或本公司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b) 產品分成合同

本集團在中國通過產品分成合同與其他方共同進行開發及生產活動。該等合同建立開發及生產活動的合營。該等資產並非由獨立法人實體擁有，而由產品分成合同的個人參與者控制。各參與者有權享有相關產品預先釐定的份額，並承擔協議份額的成本。

綜合財務報告反映：

- (i) 用於共同控制經營的MIE和PCR資產；
- (ii) MIE和PCR已產生的任何負債；
- (iii) 就共同生產而與其他產品分成合同參與者產生的任何負債內MIE和PCR的份額；
- (iv) 來自銷售或使用產品內MIE和PCR份額的收入，及其攤佔生產所產生的任何開支；及
- (v) MIE和PCR就產品權益所產生的任何開支。

### (A) 大安、莫里青和廟三產品分成合同

MIE和澳大利亞環球石油公司(以下簡稱「澳大利亞環球石油」)於大安、莫里青及廟三三個區塊產品分成合同的外國參與權益內分別持有90%及10%的權益。根據與中石油的三份產品分成合同，原油的年度總產量在支付增值稅及礦區使用費後，將首先被視為費用回收油，並將按如下步驟用於費用回收：

- 就MIE及澳大利亞環球石油(統稱「外國夥伴」)及中石油實際產生的操作費作出實物付款。
- 費用回收油的剩餘部分在支付操作費後，將被視為投資回收油。該投資回收油將被用於按中石油分佔20%及外國夥伴分佔80%的比例，同步回收外國夥伴所產生的先導試驗期成本、開發費用及中石油所支付的前期開發費用。訂約方未回收的成本則被結轉至隨後日曆年的投資回收油，並於其中回收，直至全數回收為止。
- 於任何日曆年，在當期先導試驗期成本及開發費用回收後，該期間原油總產量的剩餘部分將作為利潤分成油並且按中石油分佔52%及外國夥伴分佔48%的比例進行分配。
- 開始商業生產後所產生的操作費將分別由中石油及外國夥伴按石油分配的比例予以支付。

澳大利亞環球石油有權分佔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收入及開支中10%的外國參與權益。本集團代表澳大利亞環球石油收取收入，並支付開支。此等款項已記錄於澳大利亞環球石油有關帳目內。

## (B) 孔南產品分成合同

PCR於孔南區塊之產品分成合同的外國參與權益內持有100%的權益。根據與中石油的產品分成合同，原油的年度總產量在支付增值稅及礦區使用費後，將首先被視為費用回收油，並將按如下步驟用於費用回收：

- 就PCR及中石油實際產生的操作費作出實物付款。
- 費用回收油的剩餘部分在支付操作費後，將被視為投資回收油。該投資回收油將被用於按中石油分佔18%及PCR分佔82%的比例，同步回收PCR所產生的先導試驗期成本、開發費用及中石油所支付的前期開發費用。訂約方未回收的成本則被結轉至隨後日曆年的投資回收油，並於其中回收，直至全數回收為止。
- 於任何日曆年，在當期先導試驗期成本及開發費用回收後，該期間原油總產量的剩餘部分將作為利潤分成油並且按中石油分佔51%及PCR分佔49%的比例進行分配。
- 開始商業生產後所產生的操作費將分別由中石油及PCR按石油分配的比例予以支付。

## (c) 勘探、評價資產和油氣資產

油氣勘探與生產活動採用成效計法記帳。根據此方法，開發井、配套設施設備以及油氣資產中的已探明礦區權益的所有成本均予以資本化。地質及地球物理成本乃於產生時費用化。勘探井的成本乃根據該等井是否發現探明油氣儲量而決定是否作為在建工程予以資本化。探明油氣儲量為在現有經濟及作業條件(即於估算日的價格及成本)下，地質及工程數據表明於未來年度可合理肯定從已知油藏開採出原油及天然氣的估算量。價格包括僅按合同安排規定的現有價格變化的考慮，而並非根據未來條件調高價格。

於無需投入大量資本支出的地域的勘探井乃於完成鑽探的一年期內按經濟可行性予以評估。倘若釐定該等油氣井並不存在經濟可行性，則相關井乃作為乾井支出。否則，相關油氣井成本乃重新分類至油氣資產，並進行減值審閱。至於在可開始投產前將需投入大量資本支出的地域發現具有經濟可行儲量的勘探井，相關油氣井成本僅當正在進行或已正式計劃額外鑽探時仍維持資本化。否則，相關油氣井成本乃作為乾井支出。本集團於油氣資產中已資本化未探明資產中並無任何成本。

業務合併產生的可辨認勘探資產根據公允價值予以確認。收購後發生的勘探、評價支出按照上述會計政策予以賬務處理。

油氣資產的成本乃以油田為單位按單位產量法予以攤銷。單位產量乃根據各自生產協議的現有期限，按油氣探明已開發產油儲備在現有設施中的估計可採量計算。本集團的儲量估計僅為管理層認為可於此等生產協議現有期限內合理開採的原油。

#### (d) 收益確認

當本集團於其一般業務活動中將商品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予買方，且有關交易已產生或將產生的收益及虧損的金額能可靠計量，而本公司可能獲得經濟利益時，方會確認收益。

在中國，交付產品分成合同(附註2(b))下分配予MIE的原油時，會確認收益。

就若干報告期間而言，由於石油交付與分配間的時間差開，中石油已進多於其權利的石油(超採)，因此，MIE被視為將超採的石油售予中石油。

#### (e)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董事會並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附註4)。

###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下文所述事項就理解編製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所涉估計及判斷而言，尤為重要。

#### (a) 已探明儲量和概算儲量的估計

已探明儲量為透過分析地球科學及工程數據，於明確的經濟條件、操作方法及政府法規下，從特定未來日期起自己知油藏以合理確信估計可商業開採回收的石油數量。經濟條件包括考慮僅由合同安排規定的現有價格變動，惟日後條件引致的增長除外。探明已開發產油儲量為預期將從完井層段開採的儲量，而該完井層段在作出估計時處於開放及產油狀態。探明未開發儲量為通過未來投資預期採出的油氣數量，包括開採已知油藏的未鑽區域的新井，延伸現有井至不同(但為已知)的油藏，或通過加密井提高採收率。概算儲量相比探明儲量更不確定能否採油的額外儲量，但其與探明儲量均一樣有可能為不可採油。

本集團的儲量估計乃就各油田而編製，僅包括本集團認為可於現時經濟及操作條件下合理生產的原油。

已探明儲量和概算儲量無法予以精確計量。儲量估計乃基於有關油藏動態的眾多因素(需要工程師詮釋所獲得數據的評估)以及價格等其他經濟因素。在任何方面該等估計的可靠性視乎技術及經濟數據的質量及數量、油藏的產量動態及工程判斷而定。因此，於油藏的生產周期內，如有額外數據時，儲量估計可予以修訂。於發現商業油

藏時，已探明儲量首先乃根據首個或首批油井的有限數據而釐定。其後數據或可更好地確定油藏的範圍及額外產量動態，而油井試驗及工程研究將可能提升儲量估計的可靠性。技術的發展亦可導致應用經改善的採油技術，例如補充或經提升採油項目，或兩者，該等項目有潛力使儲量增至超逾於油藏生產周期初期數年內所預想者。

一般而言，自開發及生產活動取得新數據而導致石油儲量技術成熟度變動以及油價變動已傾向成為年度修訂的最重要起因。

#### **(b)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估計減值**

倘存有任何事項或情況變動顯示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會就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包括油氣資產)是否可能減值予以檢討。釐定一項資產是否減值及減值的幅度涉及管理層估計及判斷，例如日後原油價格及生產狀況。然而，減值的檢討及計算乃基於與本集團業務計劃相一致的假設。若干假設的有利變動或可令本集團於相關數年無需對任何資產進行減值的需要，而不利變動或會促使資產減值。

#### **(c) 資產棄置義務的估計**

準備乃就本集團擁有商業所有權期間終止營運的油氣資產未來的棄用及複用予以確認，確認的準備金額為本集團預期將產生的估計日後支出的現值。日後支出的估計乃基於現時當地條件及規定，包括法律規定、技術及價格水平等。除該等因素外，該等估計日後支出的現值亦受油氣資產經濟年期估計的影響。任何該等估計變動將影響本集團於油氣資產剩餘經濟年期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 **4. 分部報告**

管理層已根據經董事會審議用於分配資源和評估表現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董事會從地理角度研究業務狀況，將集團分為中國經營分部、哈薩克斯坦經營分部和美國經營分部。

中國經營分部的收入來源於原油銷售。銷售收入由本集團向中國石油天然氣公司銷售原油取得。原油來自於四個產品分成合同區塊：大安、莫里青、廟3和孔南。哈薩克斯坦經營分部的收入來自於原油與天然氣的銷售。美國經營分部的收入來自於原油與天然氣的銷售。

董事會基於每個經營分部的經營溢利對他們進行業績評價。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董事會提供的經營分部信息如下：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哈薩克斯坦 人民幣千元	美國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u>2,924,726</u>	<u>557,113</u>	<u>3,777</u>	<u>-</u>	<u>3,485,616</u>
收益	<u>2,924,726</u>	<u>557,113</u>	<u>3,777</u>	<u>-</u>	<u>3,485,616</u>
採購、服務及其他	(203,792)	(72,841)	(2,046)	-	(278,679)
地質及地球物理費用	-	(18,729)	(4,193)	-	(22,922)
員工薪酬成本	(182,246)	(47,433)	-	(39,867)	(269,546)
折舊、耗損及攤銷	(741,487)	(115,849)	(3,814)	(217)	(861,367)
銷售開支	(33,483)	-	-	-	(33,483)
管理費用	(63,368)	(5,572)	(6,599)	(41,843)	(117,382)
稅項(所得稅除外)(附註6)	(540,296)	(227,355)	-	(49,321)	(816,972)
其他收入	<u>695</u>	<u>-</u>	<u>-</u>	<u>38,852</u>	<u>39,547</u>
經營溢利/(虧損)	<u>1,160,749</u>	<u>69,334</u>	<u>(12,875)</u>	<u>(92,396)</u>	<u>1,124,812</u>
財務收入	2,974	2,763	56	4	5,797
財務費用	(22,514)	(2,018)	(121)	(260,654)	(285,307)
享有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溢利	(9,330)	-	1,065	-	(8,265)
所得稅開支	<u>(268,026)</u>	<u>(27,739)</u>	<u>-</u>	<u>-</u>	<u>(295,765)</u>
年內淨溢利/(虧損)	<u>863,853</u>	<u>42,340</u>	<u>(11,875)</u>	<u>(353,046)</u>	<u>541,272</u>
資產總額	<u>6,335,592</u>	<u>2,325,320</u>	<u>134,560</u>	<u>109,722</u>	<u>8,905,194</u>
資產總額包括：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4,922,437	1,642,950	65,901	1,364	6,632,652
無形資產	62,773	517,949	16,648	-	597,370
投資	-	-	-	185,602	185,602
非流動資產增加	<u>1,598,886</u>	<u>307,096</u>	<u>67,723</u>	<u>-</u>	<u>1,973,705</u>
負債總額	<u>1,303,597</u>	<u>473,352</u>	<u>34,293</u>	<u>175,954</u>	<u>1,987,196</u>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分部信息如下：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哈薩克斯坦 人民幣千元	美國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u>2,723,671</u>	<u>103,470</u>	<u>-</u>	<u>-</u>	<u>2,827,141</u>
收益	<u>2,723,671</u>	<u>103,470</u>	<u>-</u>	<u>-</u>	<u>2,827,141</u>
採購、服務及其他	(167,912)	(17,582)	-	-	(185,494)
員工薪酬成本	(121,391)	(15,561)	-	(60,100)	(197,052)
折舊、耗損及攤銷	(513,834)	(28,103)	-	(65)	(542,002)
銷售開支	(31,472)	-	-	-	(31,472)
管理費用	(54,319)	(3,343)	(1,208)	(31,427)	(90,297)
稅項(所得稅除外)(附註6)	(609,193)	(47,573)	-	-	(656,766)
其他虧損	<u>(15,237)</u>	<u>1,200</u>	<u>-</u>	<u>(10,861)</u>	<u>(24,898)</u>
經營溢利/(虧損)	<u>1,210,313</u>	<u>(7,492)</u>	<u>(1,208)</u>	<u>(102,453)</u>	<u>1,099,160</u>
財務收入	72,174	-	-	2,554	74,728
財務費用	(69,024)	-	-	(165,458)	(234,482)
收購Emir-Oil, LLC利得	-	-	-	460,345	460,345
所得稅開支	<u>(296,075)</u>	<u>2,166</u>	<u>-</u>	<u>-</u>	<u>(293,909)</u>
年度淨溢利/(虧損)	<u>917,388</u>	<u>(5,326)</u>	<u>(1,208)</u>	<u>194,988</u>	<u>1,105,842</u>
資產總額	<u>5,239,096</u>	<u>2,078,556</u>	<u>20,953</u>	<u>78,929</u>	<u>7,417,174</u>
資產總額包括：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3,850,626	1,415,288	-	1,585	5,267,499
無形資產	6,275	559,377	18,670	-	584,322
非流動資產增加	<u>1,347,546</u>	<u>74,254</u>	<u>-</u>	<u>1,648</u>	<u>1,423,448</u>
負債總額	<u>1,331,285</u>	<u>354,077</u>	<u>18,066</u>	<u>168,978</u>	<u>1,872,406</u>

\* 其他包括並不能直接歸屬於中國、哈薩克斯坦和美國分部油氣開發運營活動的業務。

向董事會報告的收入的計量方法與合併綜合收益表的計量方法一致。

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資產總額的金額，是按照財務報表內貫徹的方式計量的。此等資產根據分部的經營和資產的實際位置分配。

由本集團持有的與石油套期期權相關的衍生金融工具和收購產生的商譽不被視為是分部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與資產總額調節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分部的分部資產	8,795,472	7,338,245
其他分部資產	109,722	78,929
	<b>8,905,194</b>	7,417,174
未分配：		
流動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3)	418	9,151
收購PCR產生的商譽(附註19)	6,528	—
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總額	<b>8,912,140</b>	<b>7,426,325</b>

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負債總額的金額，是按照財務報表內貫徹的方式計量的。此等負債根據分部的經營和資產的實際位置分配。

本集團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和計息負債不被視為分部負債。

報告分部的負債與負債總額調節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分部的分部負債	1,811,242	1,703,428
其他分部負債	175,954	168,978
	<b>1,987,196</b>	1,872,406
未分配：		
短期應付衍生金融工具權利金(附註14)	5,028	25,644
長期應付衍生金融工具權利金(附註14)	—	6,843
短期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3)	—	10,618
長期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3)	67,839	85,157
短期借款(附註15)	60,000	—
長期借款(附註15)	3,327,894	2,463,004
資產負債表內的負債總額	<b>5,447,957</b>	<b>4,463,672</b>

收入明細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按類別分析		
中國分部原油銷售收入	2,924,726	2,723,671
哈薩克斯坦分部油氣銷售收入	557,113	103,470
美國分部油氣銷售收入	3,777	—
	<b>3,485,616</b>	<b>2,827,141</b>

中國分部銷售收益約為人民幣2,924,726,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723,671,000元)，所有收益均來源於唯一外部客戶中國石油天然氣公司。哈薩克斯坦分部銷售收益主要來源於Titan Oil，約為人民幣511,637,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6,760,000元)。

## 5. 員工薪酬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147,839	165,209
住房補貼	3,143	1,811
已授購股權	66,644	5,414
已授股份增值權	19,422	12,628
退休金成本	14,961	6,850
福利及其他費用	17,537	5,140
	<u>269,546</u>	<u>197,052</u>

## 6. 稅項(所得稅除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中國</b>		
石油特別收益金	524,391	595,368
城建稅及教育附加費	15,611	13,825
其他	294	-
	<u>540,296</u>	<u>609,193</u>
<b>哈薩克斯坦</b>		
礦物開採稅	34,984	6,699
租金出口稅	135,150	25,458
租金出口關稅開支	29,876	5,527
物業稅	24,420	7,549
社會責任支出	2,925	2,340
	<u>227,355</u>	<u>47,573</u>
<b>其他</b>		
代扣代繳所得稅	49,321	-
	<u>49,321</u>	<u>-</u>
	<u>816,972</u>	<u>656,766</u>

## 7. 其他收益／(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石油套期期權利得／(虧損)(附註13(a))	1,487	(32,137)
予ACAP期權公允價值變動利得(附註13(c))	17,317	—
予Essentia共同投資權	(5,341)	—
諮詢服務收入(i)	17,499	—
其他	8,585	7,239
	<u>39,547</u>	<u>(24,898)</u>

- (i)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與Asia Sixth Energy Resources Limited(以下簡稱「Asia Sixth」)簽訂一項經營及管理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向Aral Petroleum Capital LLP提供管理、營運及技術支持。Aral Petroleum Capital LLP為Asia Sixth之非全資子公司，該公司於哈薩克斯坦阿克糾賓斯克州Eastern Zhagbulak區塊進行油氣開採。

## 8. 財務費用—淨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儲蓄賬戶所得利息收入	5,797	4,066
匯兌收益	—	70,662
總財務收入	<u>5,797</u>	<u>74,728</u>
財務費用		
利息開支	279,534	223,003
資產棄置費用	1,970	1,276
銀行費用	1,496	10,200
匯兌虧損	2,307	3
總財務費用	<u>285,307</u>	<u>234,482</u>
財務費用—淨值	<u>279,510</u>	<u>159,754</u>

##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海外	276,887	280,526
遞延所得稅	18,878	13,383
	<u>295,765</u>	<u>293,909</u>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發生適用於香港所得稅的應課稅溢利，因此未提撥香港所得稅準備。海外溢利的稅款則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依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內採用利加權平均稅率的各合併主體產生的理論稅額差異列示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837,037	1,399,751
在各有關國家的溢利按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248,467	301,022
稅項影響		
無須繳稅收入	(2,621)	(17,898)
不可扣稅開支	28,134	10,788
上年度稅項申報的調整	-	659
研究與開發支出加計扣除	(819)	(662)
重新計量遞延稅項—根據哈薩克斯坦稅率的變化	28,294	-
稅務虧損調整	(5,690)	-
	<u>295,765</u>	<u>293,909</u>
稅項支出		

二零一二年之加權平均有效稅率為35%，二零一一年之加權平均有效稅率為21%，但若加入收購Emir-Oil, LLC產生之非經常性、非現金之公允價值利得人民幣460,345,000元的調整因素後，二零一一年之加權平均有效稅率為31%。

## 10. 每股盈利

### (a) 基本

基本每股收益是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溢利，除以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溢利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u>543,966</u>	<u>1,106,072</u>
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千股)	<u>2,644,812</u>	<u>2,643,681</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i)	<u>0.21</u>	<u>0.42</u>

(b) 稀釋

稀釋每股收益假設所有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按以上基本每股收益方式計算的普通股數目，需加上假設購股權於相關年度年初或實際發行日兩者之中較晚日期獲行使或轉換而發行的普通股數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淨溢利	<u>543,966</u>	<u>1,106,072</u>
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千股)	2,644,812	2,643,681
調整：		
一 購股權(千份)	<u>10,592</u>	<u>15,483</u>
為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攤薄潛在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2,655,404</u>	<u>2,659,164</u>
每股攤薄釋利(每股人民幣)(i)	<u>0.20</u>	<u>0.42</u>

- (i) 歸屬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所有者淨溢利中含有一筆收購Emir-Oil, LLC產生，金額為人民幣460,345,000元之非經常性、非現金公允價值利得。扣除該筆公允價值利得，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為每股人民幣0.24元。

11. 投資

	本集團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a)	3,966
本期增加(b)	189,972
享有共同控制實體的經營成果份額(c)	(8,265)
匯兌差額	<u>(71)</u>
年終	<u>185,602</u>
	本公司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和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PEDCO優先股(a)	<u>3,966</u>

- (a)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支付300萬美元用於收購以下資產：(i) 本公司之子公司 Condor向PEDCO收購了位於美國科羅拉多州韋德郡DJ盆地的Niobrara層31.25%作業權益；(ii) PEDCO 400萬股每股0.75美元的可轉換A類受限優先股(以下簡稱「優先股」)。優先股的初始公允價值約人民幣3,966,000元。
- (b) 本期新增投資：
- (i)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向PEDCO支付200萬美元用於收購以下資產：(i) White Hawk 50%的權益。White Hawk的註冊地為美國內華達州，其資產包括位於德克薩斯州麥克馬倫縣鷹灘合同地區7.939%的作業權益和5.95425%的淨收益權；(ii) 50萬普通股的認股權證，行權價格為每股1.25美元；(iii) 50萬普通股的認股權證，行權價格為每股1.50美元(上述認股權證可行權期為收購之日起兩年之內)(附註13)。
- (ii)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SGEH達成協議，以收購對價總額1億美元收購SGE約51%的股權，包括：(a)於收購完成日應付1,000萬美元現金購買SGE現有部分股票；(b)於收購完成日之後分階段應付66,342,287美元及23,657,713美元用於認購SGE新目標股份及貸款票據。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四日即收購完成日，本集團已支付1,000萬美元收購款。SGE亦於當日成為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本集團於本年度已向SGE提供總額達1,650萬美元的資金用於認購SGE新目標股份及部分貸款票據。若SGE根據董事會批准通過的二零一三年年度預算提出資金需求，本集團承諾將向SGE提供總額不超過7,211萬美元的資金。
- (c) 本集團享有共同經營實體的份額及共同控制實體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總額列示如下：

名稱	公司所在國	資產		負債		收入		利得／ (損失)		持股比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White Hawk	美國	14,921	2,103	1,724	1,065	50%				
SGE	澳大利亞	229,991	51,962	-	(9,330)	51%				

White Hawk和SGE是非上市公司，其股份並無公開市場報價。

本集團的共同控制實體中不存在影響到本集團利益的或有負債。

## 12.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 (a)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概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b>流動</b>		
應收中石油貿易款	223,701	166,204
應收第三方款項	66,261	44,399
關聯方其他應收款		
— 中石油	63,288	37,993
— 澳大利亞環球石油	67,939	142,500
— White Hawk	2,096	—
向雇員作出墊款	7,068	5,937
未結算應收中石油款項	148,086	134,710
代集團內部公司支付的保證金	59,712	—
應收諮詢服務收入	20,465	—
應收PEDCO款項	15,967	—
其他應收款—其他	10,469	4,409
	<u>685,052</u>	<u>536,152</u>
<b>非流動</b>		
應收關聯方款項		
— 澳大利亞環球石油	125,549	—
— SGE	2,766	—
	<u>813,367</u>	<u>536,152</u>
<b>非金融資產</b>		
<b>流動</b>		
向供貨商作出墊款—其他	38,950	45,717
減：向供貨商作出墊款減值準備—其他	—	(1,123)
向供貨商作出墊款—其他—淨值	38,950	44,594
定向購買房屋可退還訂金	—	80,000
向供貨商作出墊款—關聯方	—	31,718
向第三方作出預付款項	16,178	9,657
其他遞延資產	—	947
	<u>55,128</u>	<u>166,916</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b>		
向供貨商作出墊款—其他	2,468	—
減：向供貨商作出墊款減值準備—其他	(2,171)	—
	<u>297</u>	<u>—</u>
向供貨商作出墊款—其他—淨值	297	—
向第三方作出預付款項	15,882	12,063
可回收長期增值稅	34,323	19,969
	<u>34,323</u>	<u>19,969</u>
	<u>105,630</u>	<u>198,948</u>
<b>合計</b>	<u>918,997</u>	<u>735,100</u>
<b>流動合計</b>	<u>740,180</u>	<u>703,068</u>
<b>非流動合計</b>	<u>178,817</u>	<u>32,032</u>
<b>合計</b>	<u>918,997</u>	<u>735,100</u>

(b)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中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如下所列：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中石油貿易款	223,701	166,204
應收第三方賬款	66,261	44,399
未結算應收中石油款	148,086	134,710
關聯方其他應收款	261,638	160,524
代集團內部公司支付的保證金	59,712	—
	<u>759,398</u>	<u>505,837</u>
其他應收款—第三方	53,969	30,315
	<u>53,969</u>	<u>30,315</u>
	<u>813,367</u>	<u>536,152</u>

(c) 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228,452	197,123
31至180日	61,478	13,441
180日以上	32	39
	<u>289,962</u>	<u>210,603</u>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已逾期且已減值的應收款項。

(d)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金額乃以下列貨幣列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640,320	364,887
美元	253,674	348,019
哈薩克斯坦堅戈	25,003	22,194
	<u>918,997</u>	<u>735,100</u>

(e) 向供貨商作出墊款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123	-
向供貨商作出墊款減值準備	1,052	1,123
匯兌差額	(4)	-
	<u>2,171</u>	<u>1,123</u>

於報告日，最大的信用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f) 本集團應收帳款的信用期為30至60日。

### 13. 衍生金融工具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石油套期期權(a)	-	9,151
PEDCO認股權證(b)	418	-
	<u>418</u>	<u>9,151</u>
<b>流動部分</b>		
	<u>418</u>	<u>9,151</u>
<b>負債</b>		
<b>流動</b>		
石油套期期權(a)	-	10,618
	<u>-</u>	<u>10,618</u>
<b>非流動</b>		
予ACAP共同投資權(c)	67,839	85,157
	<u>67,839</u>	<u>85,157</u>

(a) 石油套期期權

- (i) 二零一零年十月，本集團從Merrill Lynch Commodities, Inc. (以下簡稱「MLCI」) 購入以下石油套期期權。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同期間	每月名義 數量(桶)	每年名義 數量(桶)	MIE出售 認沽期權 行權價(西德 克薩斯中質 價格/每桶)	MIE購買 認沽期權 行權價(西德 克薩斯中質 價格/每桶)
截至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000	1,800,000	US\$55.00	US\$70.00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	1,200,000	US\$55.00	US\$70.00

自二零一一年四月起八個季度期間，本集團將就石油認沽期權總額874萬美元(人民幣5,786萬元)的權利金分八次每季向MLCI支付(附註14)。上述所有從MLCI購入的石油套期期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到期。

- (ii) 二零一一年十月，集團以零權益金分別向以下銀行購買三項石油套期期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月名義出售60,000桶(或每年總計名義出售720,000桶)：

合約對方	公司購買 認沽期權 行權價 (布倫特原油 價格/每桶)	公司出售 認購期權 行權價 (布倫特原油 價格/每桶)	公司購買 認購期權 行權價 (布倫特原油 價格/每桶)
JP Morgan Chase Bank, N.A.	US\$60.00	US\$131.00	US\$170.00
Deutsche Bank AG	US\$60.00	US\$131.50	US\$170.00
Standard Bank Plc	US\$60.00	US\$146.00	US\$186.00

從上述三家銀行購入的石油套期期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到期。

(b) PEDCO 認股權證

與本集團除收購White Hawk 50%的權益相關，本公司還獲得PEDCO 50萬普通股每股行權價格為1.25美元的認股權證和PEDCO 50萬普通股每股行權價格為1.50美元的認股權證(上述認股權證可行權期為收購之日起兩年之內)(附註11)。上述PEDCO認股權證的初始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418,000元。

(c) 予ACAP共同投資權

Acap Limited(以下簡稱「ACAP」)為本公司在收購Emir時提供一般諮詢服務。本公司向ACAP授予共同投資權，即在與購買協議相同的條款和條件下，ACAP有權與本公司或其合作方共同投資於收購所得資產的最高9.9%的份額。ACAP可在交割完成時或交割完成後36個月內行使該共同投資權。予ACAP共同投資權的公允價值變動已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 14.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 (a)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負債</b>		
<b>流動</b>		
應付帳款	782,611	687,392
應付關聯方款項	8,353	–
應付票據(i)	205,526	233,891
應付利息	34,060	33,689
應付衍生金融工具權利金(附註13)	5,028	25,644
預留應付價款(附註19)	25,142	–
其他應付款項	45,612	–
	<u>1,106,332</u>	<u>980,616</u>
<b>非流動</b>		
應付衍生金融工具權利金(附註13)	–	6,843
應付帳款	149,974	103,166
應付PEDCO款項	17,153	–
	<u>1,273,459</u>	<u>1,090,625</u>
<b>非金融負債</b>		
<b>流動</b>		
應付薪金及福利(ii)	94,463	108,234
財務租賃下的責任	439	1,102
其他應付稅	56,325	51,448
石油特別收益金	146,892	348,960
其他應付款項	–	5,242
	<u>298,119</u>	<u>514,986</u>
<b>非流動</b>		
財務租賃下的責任	–	349
代扣代繳稅	42,307	–
	<u>340,426</u>	<u>515,335</u>
<b>合計</b>	<u>1,613,885</u>	<u>1,605,960</u>
<b>流動合計</b>	<u>1,404,451</u>	<u>1,495,602</u>
<b>非流動合計</b>	<u>209,434</u>	<u>110,358</u>
<b>合計</b>	<u>1,613,885</u>	<u>1,605,960</u>

- (i)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IE與中國建設銀行(以下簡稱「建設銀行」)簽訂了兩份期限均為6個月的銀行承兌匯票協議，承兌匯票總額為人民幣205,526,000元(以下簡稱「應付票據」)。該應付票據以帶息存款人民幣41,106,000元作為保證金。在該承兌匯票協議條款下，MIE與建設銀行達成應付票據協議。根據應付票據協議，MIE將向其部分材料及服務供應商開具由建設銀行背書的承兌匯票以支付等額的結算應付款項，由建設銀行承擔向這部分材料及服務供應商的支付義務。於應付票據到期日，MIE將向建設銀行全額支付應付票據票面金額，同時建設銀行將承兌匯票保證金歸還MIE。
- (ii) 與股份增值權相關的負債人民幣50,517,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3,512,000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付薪金及福利。
- (b)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6個月	1,134,405	1,299,650
6個月至1年	341,326	160,788
1至2年	92,208	123,733
2至3年	29,868	2,954
多於3年	16,078	18,835
合計	<u>1,613,885</u>	<u>1,605,960</u>

- (c)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金額以下列貨幣列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157,314	1,329,941
美元	220,638	41,808
哈薩克斯坦堅戈	235,933	234,211
合計	<u>1,613,885</u>	<u>1,605,960</u>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金額約等同於其公允價值。

## 15. 借款

### (a) 借款概要

	本集團		本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非流動(i)	<b>860,161</b>	–	–	–
流動(ii)	<b>60,000</b>	–	–	–
總銀行借款	<b>920,161</b>	–	–	–
優先票據				
非流動(iii)	<b>2,467,733</b>	2,463,004	<b>2,467,733</b>	2,463,004
總借款	<b>3,387,894</b>	2,463,004	<b>2,467,733</b>	2,463,004
流動合計	<b>60,000</b>	–	–	–
非流動合計	<b>3,327,894</b>	2,463,004	<b>2,467,733</b>	2,463,004
總借款	<b>3,387,894</b>	2,463,004	<b>2,467,733</b>	2,463,004

#### (i) 中國民生銀行貸款

MIE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八日與中國民生銀行總部及中國民生銀行香港分行簽訂一項金額為8,000萬美元的定期銀行貸款協議。貸款期限為35個月，利率為倫敦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加5%，後續於二零一二年九月降低至倫敦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加4.5%。該項貸款為無抵押貸款，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IE已全額提取該貸款協議項下款項。

MIE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與中國民生銀行簽訂一項金額為1億美元的定期貸款協議。該貸款期限為35個月，利率為倫敦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加3.5%。MIE同意以其在民生銀行所開立賬戶以及在莫里青產品分成合同項下享有的權利作為質押，對該項貸款中部分款項提供擔保。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MIE已取得該項貸款中的6,000萬美元。

上述8,000萬美元及6,000萬美元之貸款協議所取得款項均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全部償還(附註20)。

#### (ii) 中國建設銀行貸款

MIE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一日與建設銀行新簽訂一項營運資金貸款協議，涉及一筆人民幣6,000萬元的6個月期貸款。貸款期間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一日起計，以中國人民銀行公布之基準利率上浮15%作為實際利率。該項貸款以MIE於莫里青及廟三合作項目下可享之原油銷售收入作為質押。該項貸款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一日全額償還(附註20)。

### (iii) 優先票據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發行於二零一六年到期的4億美元9.75厘優先票據(以下簡稱「2016票據」)。該2016票據的票面利率按年利率9.75厘計算，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二日開始，於每年五月十二日及十一月十二日每半年期末支付利息。經扣除與發行票據有關的包銷費用、折讓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應付費用後，該票據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達3.9億美元，其中一部份已用於全額償還MIE結欠中信銀行的2億美元信用貸款；其餘款項用於向BMB Munai, Inc.支付Emir-Oil, LLC收購款項，及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該票據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2016票據是本公司的一般負債，在受償權利上優先於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明確表示為從屬該優先票據的任何現有及未來責任。

該優先票據及由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擔保將限制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在產生額外債務、發售優先股及投資等方面的能力(惟須符合若干資格及例外情況除外)。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或之後任何時間，本公司可按相等於下文所載本金額百份比的贖回價另加截至贖回日期(惟不包括贖回日期)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倘於下文所載任何年度五月十二日開始的十二個月期間贖回)贖回全部或部份票據：

期間	贖回價格
二零一四年	104.8750%
二零一五年	102.4375%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前任何時期，本公司可選擇按相等於票據本金額100%的贖回價格另加截至贖回日期的適用溢價以及應計及未付利息，須贖回全部而非部分票據。

此外，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前任何期間，本公司可按相等於票面金額109.75%的贖回價格，另加截至贖回日期的應計及未付利息，以本公司在一次股本發售中一次或多次出售普通股所得現金淨額贖回最多為票據本金總額的35%，惟於相關股份發行結束後60日內，每次有關最初發行日發售的票據本金總額至少65%於相關贖回後仍尚未償還。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發行了新一期優先票據(附註20)。

(b)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包含的2016年到期票據的具體核算列示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一月一日票據賬面價值	<b>2,463,004</b>	-	<b>2,463,004</b>	-
發行2016票據	-	2,528,955	-	2,528,955
票據攤銷	<b>10,840</b>	5,782	<b>10,840</b>	5,782
匯兌差額	<b>(6,111)</b>	(71,733)	<b>(6,111)</b>	(71,733)
	<u><b>2,467,733</b></u>	<u>2,463,004</u>	<u><b>2,467,733</b></u>	<u>2,463,004</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票據 賬面價值	<u><b>2,467,733</b></u>	<u>2,463,004</u>	<u><b>2,467,733</b></u>	<u>2,463,004</u>

(c)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實際利率列示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民生貸款8,000萬美元實際利率	<b>9.05%</b>	-	-	-
民生貸款1億美元實際利率	<b>9.61%</b>	-	-	-
建行貸款實際利率	<b>6.44%</b>	-	-	-
2016票據實際利率	<u><b>10.91%</b></u>	<u>10.91%</u>	<u><b>10.91%</b></u>	<u>10.91%</u>

(d) 本集團借款所面臨的基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和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布之基準利率的合同利率變動風險如下：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b>60,000</b>	-
一至兩年	<b>357,321</b>	-
兩至五年	<b>502,840</b>	-
借款總額	<u><b>920,161</b></u>	<u>-</u>

2016票據的固定票面利率9.75%不隨利率波動而變動。

借款流動及非流動部分之公允價值近似於其賬面價值。

(e) 所有借款的幣種計值列示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60,000	-	-	-
美元	<u>3,327,894</u>	<u>2,463,004</u>	<u>2,467,733</u>	<u>2,463,004</u>
	<u><u>3,387,894</u></u>	<u><u>2,463,004</u></u>	<u><u>2,467,733</u></u>	<u><u>2,463,004</u></u>

## 16. 股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千股	二零一一年 千股
經授權普通股：		
每股面值0.001美元普通股	<u><u>100,000,000</u></u>	<u><u>100,000,000</u></u>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	<u><u>17,629</u></u>	<u><u>17,627</u></u>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授權股份總數為100,000,000,000普通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每普通股擁有一票投票權。

##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股本詳情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641,334,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普通股	17,588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根據購股權計劃以每普通股0.001美元 行使800,000購股權	5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 根據購股權計劃以每普通股0.001美元 行使900,800購股權	6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 根據購股權計劃以每普通股0.001美元 行使3,030,904購股權	19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四日 根據購股權計劃以每普通股0.001美元 行使1,330,104購股權	9
	<u>39</u>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47,395,808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普通股	<u>17,627</u>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647,395,808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普通股	<u>17,627</u>
二零一二年三月六日 根據購股權計劃以每普通股0.001美元 行使444,985購股權	<u>2</u>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47,840,793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普通股	<u>17,629</u>

上述變動已在合併權益變動表內反映。

## 17. 權益分派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在全體股東年會上通過了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股息之提議。該股息為每股0.044港幣，總額為116,505,000港幣(人民幣95,070,000元)，並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支付。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相關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在全體股東年會上提議。該股息為每股0.059港幣，總額為港幣156,223,000(人民幣126,665,000元)目前在財務報告上未反應此信息。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港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最終擬發放股利				
每普通股0.059港幣				
(二零一一年：				
每普通股0.044港幣)	<u>156,223</u>	<u>126,665</u>	<u>116,485</u>	<u>94,435</u>

## 18. 承諾及或有負債

### (a) 承諾

- (i) 本集團不存在任何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日期已簽訂合同的資本支出。

本集團因經營租賃辦公室而擁有不可撤銷的經營租約承諾。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5,044	4,687
一至二年	2,843	3,507
二至五年	<u>1,853</u>	<u>4,304</u>
	<u>9,740</u>	<u>12,498</u>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辦公室及汽車租賃開支為人民幣13,216,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2,565,000元)。

- (ii) 根據哈薩克斯坦三個區塊的生產合同，本集團必須在合同期限內執行最低工作計劃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514,249	440,808
一至二年	412,856	420,509
二至五年	1,377,279	1,294,990
五年以上	5,955,974	6,470,097
	<u>8,260,358</u>	<u>8,626,404</u>

- (iii) 若SGE根據董事會批准通過的二零一三年年度預算提出資金需求，本集團承諾將向SGE提供總額不超過7,211萬美元的資金。

#### (b) 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八日，MIE與中石化訂立產品分成合同，以勘探及開發位於山東省勝利油田的羅家義64區塊。於二零零零年，MIE於勝利羅家義64區塊展開試驗開發階段並已鑽得一口幹眼。該項目已自二零零四年末起被擱置。於二零零五年四月，MIE已向中石化要求延長期限以重新啓動於勝利的項目。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七日，MIE接獲中石化否決其重新啓動該項目要求的函件，且中石化以實驗開發階段延長期限已到期及MIE並未履行產品分成合同中至少200萬美元的投資承諾為由，要求終止產品分成合同。MIE相信其於勝利油田羅家義64區塊項目中的投資已符合產品分成合同所規定的承諾金額。與中石化的產品分成合同並未正式終止且糾紛並未進入任何司法程序。

## 19.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Sunwing簽訂了收購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同意收購且Sunwing同意出售全部已發行的泛華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PCR」)股份。

本次收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完成，調整後最終收購價款約為3,960萬美元，其中400萬美元作為預留應付價款，將於交割完成後180天內支付。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對PCR的控制權。

本集團通過獨立或與其他主要的獨立石油公司合作，在中國和全球範圍內尋求油氣勘探、開發及生產的業務機遇。該收購使本公司可以利用其在中國國內的地位，通過與中石油合作的另一份產品分成合同以更有效地進行開發和生產。根據與中石油簽訂的產品分成合同，PCR擁有外國合作者權益下100%的權利及義務份額。該產品分成合同最初於1997年簽署，期限最長為30年，合同區域涵蓋河北省大港油田孔南區塊面積為31.29平方公里的區域。該項目自2009年已進入商業生產階段。PCR有權在合同區域內進行石油開發和生產經營活動，並在成功實施油藏開發後與中石油分享原油產出收益。

下表為根據本集團取得對PCR控制之日起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與負債計算得到的收購對價。

對價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割完成支付的現金	223,559
應於交割後180天內支付的預留款項	<u>25,142</u>
<b>總對價</b>	<b><u>248,701</u></b>
<b>可辨認的購買資產和承擔負債的確認數額</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39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217,957
無形資產	57,197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23,835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38,907)
當期所得稅負債	(897)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u>(26,251)</u>
<b>可辨認淨資產總額</b>	<b><u>242,173</u></b>
<b>收購PCR產生的商譽</b>	<b><u>6,528</u></b>
支付的現金對價	223,559
收購日PCR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239)</u>
<b>PCR收購對價(扣除獲得現金後的淨值)</b>	<b><u>214,320</u></b>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23,602,000元已從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若PCR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納入合併範圍，則反映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的估計收益為人民幣3,708,760,000元，估計淨溢利為人民幣574,384,000元。該估計收益及估計溢利已包含於收購時確認的額外發生的礦產開採權攤銷以及油氣資產折舊費用。

## 20. 資產負債表期後事項

### 發行2億美元優先票據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六日發售二零一八年到期2億美元6.875厘優先票據(以下簡稱「2018票據」)。此2018票據負擔票面利率為每年6.875厘，並自二零一三年八月六日起，於二月六日及八月六日每半年支付一次。經扣除首次發行報價、費用、佣金及有關發行時其他應付開支後，此次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95,000,000美元。本公司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償還MIE現時結欠民生銀行的大部分債務，結餘部分用於資本開支、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此2018票據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七日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此2018票據為本公司一般性償付義務，受償權利優於本公司已明確表示從屬此優先票據的任何現有及未來償付義務。

該2018票據及由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擔保將限制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在產生額外債務、發售優先股及投資等方面的能力(惟須符合若干資格及例外情況除外)。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六日之後任何時間，本公司可按相等於下文所載本金額百分比的贖回價格另加截至贖回日期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倘於下文所載任何年度二月六日起計的十二個月期間贖回)贖回全部或部分票據：

期間	贖回價格
二零一六年	103.4375%
二零一七年	101.7188%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六日前任何時期，本公司有權選擇以票據本金額的100%加上截至贖回日期的適用溢價以及應計未付利息之總和作為贖回價格，贖回全部而非部分票據。

此外，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六日前，本公司可使用在一次股份發售中一次或多次出售普通股所取得的現金淨額，以票面本金總額的106.875%，加上截至贖回日期的應計未付利息之總和作為贖回價格，贖回不超過2018年到期票據本金總額35%的部分。該贖回行為的前提條件是，每次以股份發售獲取現金的途徑對票據進行贖回後，仍有至少相當於票據本金總額65%的部分尚未贖回，且贖回行為須於相關股份發售結束後60日內發生。

#### **償還中國建設銀行人民幣6,000萬元貸款並重新向中國建設銀行貸款人民幣6,000萬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一日償還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一日於中國建設銀行借入本金為人民幣6,000萬元的6個月人民幣營運資金貸款(附註15)。MIE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於中國建設銀行新訂立一項人民幣營運資金貸款協議，涉及一筆人民幣6,000萬元6個月期貸款，貸款期間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起計，以中國人民銀行公布之基準利率5.6%上浮15%作為實際年利率，即實際利率為每年6.44%。該筆貸款以Gobi能源有限公司及Riyadh能源有限公司作為擔保。

#### **償還中國民生銀行8,000萬美元及6,000萬美元貸款**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償還中國民生銀行8,000萬美元及6,000萬美元貸款。

#### **哈薩克斯坦油田生產合同**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與哈薩克斯坦共和國油氣部簽訂了第四份生產合同即Emir油田生產合同，該合同覆蓋面積為3.53平方公里，期限為17年。根據該生產合同，本集團在合同期內工作計劃的最低業務工作量大概為2,500萬美元左右。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前景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憑藉自身優勢，繼續取得高增長成就，經營風險亦獲進一步降低。本公司主要通過鑽探中國東北的核心油田資產與二零一一年所收購Emir-Oil資產的新井及舊井大修，將原油產量由406萬桶提升至523萬桶。中國東北的油田資產與Emir-Oil的年增長率分別為8.4%及32.5%。

豐富資產組合、擴大地域分佈及提升技術後，本集團面貌開始煥然一新。資產組合方面，我們通過收購SGE 51%的權益，在中國鄂爾多斯盆地佔有豐富的天然氣儲量與資源量。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我們在鄂爾多斯盆地進行大量勘探工作，不斷將資源量升級為儲量並迅速投產。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底收購泛華能源及其大港產品分成合同，因此目前在中國三個獨立的石油盆地均有業務。地域分佈方面，我們中國東北原有的三個油田資產產量增速加快且近期發現新的儲量，使哈薩克斯坦Emir-Oil資產對該等油田資產的重要性日益增強。在Niobrara油頁岩以作業方身份鑽探三口水平井亦增強我們在美國的租賃地位。我們現亦通過在美國及中國分別鑽探及完井3口及4口多層壓裂水平井不斷提高技術實力，提高學習曲線，成功在現有油田資產運用該行業不斷變化的技術及擴大我們日後在中國及國際的增長機會。年內的收購及鑽探活動大幅增加我們的儲量及資源量，因此提高了我們未來的增長潛力。此外，多方面、多樣化的經營降低了本公司的風險。上述所有改變使本公司由一間中國東北的致密油開發公司轉型為一間獨立的國際油氣勘探與開發公司。

### 收購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完成三項收購：

- 二零一二年七月，本公司收購SGE 51%的股權。SGE的主要業務為根據兩份產品分成合同即臨興及三交北(均位於鄂爾多斯盆地東側)產品分成合同在中國勘探及開發非常規天然氣。收購的代價為1億美元，1,000萬美元於收購完成時支付，餘額於完成兩份產品分成合同的勘探、邊界鑽探以及編製中國儲量報告及相關整體開發計劃後逐步支付。該收購為本公司指明清晰的方向，本公司可通過上述兩份富有潛力的產品分成合同立即參與中國非常規天然氣資源開發，且可於日後更有效參與迅速拓展的中國非常規天然氣資源勘探及開發項目。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我們於該兩份產品分成合同區域在原有鑽探的13口鑽井基礎上新增12口鑽井，勘探繼續取得成功。加上順利完成270公里的地震勘測計劃後，SGE具備良好條件從最後的勘探階段進入開發及生產階段。

-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完成自Sunwing Energy Limited收購泛華能源全部已發行及在外流通股份，經調整收購價約為3,960萬美元。泛華能源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從事油氣開發及生產經營活動。根據與中國石油簽訂的產品分成合同，泛華能源持有100%外國合同者的權利及責任。該產品分成合同最初於一九九七年簽署，最長期限為30年，自二零零九年投入商業生產以來目前涵蓋河北省大港油田孔南區塊31.29平方公里的面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泛華能源探明(「1P」)淨儲量與探明加概算(「2P」)淨儲量估計分別為150萬桶及204萬桶。二零一二年的平均日產量為每天854桶。通過是次收購，本集團直接從泛華能源的生產資產持續獲得穩定的現金流量。
- 二零一二年五月，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MIE Jurassic Energy Corporation自Pacific Energy Development Corporation(「PEDCO」)收購所持White Hawk Petroleum, LLC(「White Hawk」)50%的資本權益，作價200萬美元。White Hawk為一間新組成的內華達責任有限公司，其資產包括所持德克薩斯麥克馬倫縣鷹灘頁岩油資源禮頓—曼德拉遠景合同區域的少數非作業權益。White Hawk於1,330.75總畝數中擁有7.939%的開採權益及5.95425%的淨收益權益，當中包括三口現有生產井。以八十英畝的間距為基礎開採，未開發的區域有額外鑽取14口井的空間。透過參與美國另一最活躍的油／氣頁岩區域，該項收購將提升本公司水平鑽探與完井相關的操作及專業技術知識。

## 營運狀況

二零一二年，本公司共鑽探455口井，包括首批勘探井及首批水平井。所有的18口勘探井均已投產、正在進行測試或即將測試。18口勘探井中，12口為SGE在中國鄂爾多斯盆地鑽取，3口為Emir-Oil在哈薩克斯坦曼吉斯陶盆地鑽取及3口為Condor Energy Technology LLC(「Condor」)在Niobrara油頁岩鑽取。二零一二年並無鑽取一口乾眼，標誌著我們勘探活動取得巨大成功。

二零一二年，我們開始在美國及中國進行水平鑽探。本公司實施8口水平井作業，且通過White Hawk參與及成功完成美國鷹灘水平井的鑽探。我們作為作業方鑽探的8口水平井中，5口位於中國東北及3口已經作為多層壓裂水平井完井生產。我們於美國Niobrara油頁岩鑽取其餘3口水平井，三口鑽井於二零一二年或二零一三年初成功完井並投產。我們成功完井431口開發井，5口位於哈薩克斯坦，426口位於中國東北。二零一二年的鑽探計劃證實我們具備有效的管理能力且技術純熟，可推動本集團快速進軍不同國家的各類石油盆地，並且堅持把握低成本與低風險商機。

二零一二年末，本集團現有的豐富儲量與資源量因積極收購及鑽探活動大幅增加，1P、2P與3P石油儲量分別為5,100萬桶、11,400萬桶及16,900萬桶，相應的天然氣儲量分別為650億立方英尺、1,770億立方英尺及3,370億立方英尺。對於1P及2P儲量，分別有54%及35%的石油分類為探明已開發動用儲量，而分別有13%及7%的天然氣分類為探明已開發動用儲量。該等百分比顯示仍有潛力通過開發餘下證實儲量提高產量。我們留意到，中國東北的1P石油儲量估值因產量及業績調整下降1,200萬桶。我們亦留意到，上述調整並不涉及現正於中國東北測試優化的水平鑽井的產量及儲量。作出上述調整後，儲量顧問對二零一三年2P產量的預計與我們本身對二零一三年的計劃基本一致。另外，二零一三年，中國東北的該等項目仍會是我們用以進軍其他盆地的重要現金來源。按2P及3P計算，我們於哈薩克斯坦及美國成功勘探及開發的鑽井連同收購項目的儲量，多於抵銷掉的產量。

總之，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1P、2P及3P石油儲量分別下降950萬桶(16%)、增加300萬桶(3%)及增加2,990萬桶(22%)。1P、2P及3P天然氣儲量分別均增加350億立方英尺(121%)、1,140億立方英尺(180%)及2,440億立方英尺(261%)。天然氣儲量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最近收購SGE所致。

本公司若升級現有大量預期及潛在資源，尚有大幅增長的潛力。獨立儲量顧問估計，二零一二年末，石油及天然氣無風險遠景資源量(最佳估計值)總量分別為20,600萬桶及9,220億立方英尺，或有資源量(2C，中值)分別為4,300萬桶及6,860億立方英尺。因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收購獲得的遠景及或有石油資源量分別佔總量的90%及80%，遠景及或有天然氣資源量100%均來自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完成的收購。

#### 二零一二年經營大事記包括：

- 二零一二年，中國東北大安、莫里青及廟三項目合計總產量達101萬噸(即750萬桶)，超過一百萬噸大關，該等項目因而躋身百萬噸級油田行列。
- 我們最重要的產油資產中國東北項目，佔本集團石油產量、銷售收益及經營現金流量比例約為80%。為提升項目業績，我們持續改進水平鑽探等技術與管理技巧。我們相信，利用水平鑽探技術，大安、莫里青及廟三等低滲透率油田的產量、採收率及儲量有望大幅提升。

- 二零一一年收購的Emir-Oil現正發揮優勢和潛力，包括：
  - 在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收購Emir-Oil前已鑽探的24口鑽井的基礎上，新增8口鑽井，包括3口勘探井與5口開發井。通過新開發Kariman-118及Kariman-119鑽井實現高生產率。1口勘探井成功完成生產測試，紀錄及數據顯示良好的其他2口勘探井正在進行測試。
  - 我們於二零一三年三月與哈薩克斯坦油氣部(「油氣部」)就Emir油田訂立新生產合同。獨立技術顧問表示，該油田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或有石油及天然氣資源量估計分別為3,400萬桶及51億立方英尺。
  - Emir-Oil勘探合同獲油氣部批准再續期兩年，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屆滿。這讓我們有更多時間繼續評估808平方公里勘探合同區域，以及在該勘探合同區域已識別資源(已計入二零一二年末資源報告所載18,500萬桶或有資源量)的基礎上挖掘更多開採機會。
  - 與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剛收購Emir-Oil時相比，石油及天然氣日產量大幅提升。二零一二年，日均石油及天然氣產量分別為2,787桶及4.4百萬標準立方英尺，較二零一一年九月分別提高32.7%及29.4%。
-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共經營2,610口生產井，包括中國2,580口、哈薩克斯坦30口及美國1口鑽井。

我們按大慶及辛塔油價向中石油出售我們在中國開採的石油，按布蘭特油價出口89.4%於哈薩克斯坦開採的石油。自本年起，布蘭特油價介乎每桶106.23美元至119.03美元，而大慶油價則介乎每桶103.61美元至117.54美元。本公司認為，二零一三年油價會繼續走強。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總平均實現油價為每桶108.10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每桶108.80美元。中國油田方面，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實現油價為每桶113.51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每桶109.99美元。哈薩克斯坦方面，經計及運輸及營銷折扣及哈薩克斯坦國內銷售部分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實現油價為每桶85.91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控制Emir-Oil期間平均實現油價為每桶84.38美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油成本為每桶8.35美元，其中我們中國油田及哈薩克斯坦油田的採油成本分別為每桶8.60美元及每桶7.32美元。

鑑於二零一二年的表現仍符合管理層預期，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59港元。

二零一三年，本公司會繼續改進技術與管理制度、提升人力資源、優化現有資產，包括加快Emir-Oil與SGE項目發展，將儲量與資源盡快轉變為現金流量。

## 二零一三年指引

根據本公司目前的計劃及估計，以下我們給出二零一三年本公司的鑽井總數、淨資本開支以及淨產量僅供參考(基於合理的假設)：

	總鑽井數量	投資淨額 (百萬美元)	淨產量	註釋
<b>MIE總計</b>	<b>138</b>	<b>309</b>	<b>每日14,300–15,400桶 每日430–510萬 立方英尺</b>	<b>假設布蘭特油價為每桶 110美元</b>
中國東北(大安、 莫里青及廟三)	95	98	每日9,300–9,800桶	包括鑽更多的水平井； 更加嚴格地控制操作成 本；預計總產量較之二 零一一年減少3%左右， 但由於資本支出減少， 在產品分成合同下，公 司的總體分成比例有所 下降，淨產量較之二零 一一年會減少17%左右， 但會產生更多的利潤油 及自由現金流。
哈薩克斯坦 (Emir-Oil)	11	125	每日3,800–4,400桶 每日4,200–4,800千 立方英尺	開始建設中心油氣收集 站，該站建成後，將會 將原油處理能力從目前 的6,480桶每天增加至 12,000桶每天，將天然 氣處理能力從目前的 525萬立方英尺每天 增加至2,100萬立方英 尺每天。制約Emir-Oil 產量增長的瓶頸將被 解決。
中國西北 (SGE：三交北及 臨興)	25	65	每日10–30萬 立方英尺	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 第四季度開始售氣；預 計二零一三年下半年 將會完成臨興東及三 交北中國儲量報告的 編製。
美國(Condor及 White Hawk)	5	10	每日300桶	Condor及White Hawk 分別有2口及3口井 (非作業)。
華北 (泛華能源：大港)	2	11	每日900桶	

## 財務業績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271億元增加人民幣6.585億元或23.3%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856億元，主要由於本公司哈薩克斯坦油田銷量上升所致。

平均實現油價在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每桶108.10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每桶108.80美元。本公司原油銷量在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509萬桶，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403萬桶。

- **中國**

二零一二年，我們的中國油田收益為人民幣29.247億元。平均油價在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每桶113.51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每桶109.99美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中國的銷量為408萬桶，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384萬桶。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方收購泛華能源，故泛華能源的業績並無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

- **哈薩克斯坦**

二零一二年，Emir-Oil的收益為人民幣5.571億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控制Emir-Oil的時間僅為三個月，因此其貢獻的收益僅為人民幣1.035億元。

(a) **原油銷售**

二零一二年，Emir-Oil的石油銷售收益為人民幣5.458億元。Emir-Oil銷售的石油中89.4%按照布蘭特油價出口。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油價(包括出口及哈國國內銷售)為每桶85.91美元，其中出口的平均油價(已扣除每桶20.69美元的運輸及營銷佣金)為每桶90.10美元，哈國國內銷售的平均油價為每桶50.65美元。哈國國內油價由二零一一年的每桶31.02美元升至二零一二年的每桶50.65美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二年我們開始利用與中國國有石油公司的關係向中石油哈薩克斯坦銷售石油。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石油出口收益佔Emir-Oil總石油收益的93.7%。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Emir-Oil的石油銷量為1,006,680桶，其中出口899,797桶，哈國國內銷售106,883桶。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控制Emir-Oil期間，Emir-Oil石油銷售收益為人民幣1.003億元。Emir-Oil銷售的石油中90%按照布蘭特油價出口。平均油價(包括出口及哈國國內銷售)為每桶84.38美元，其中出口的平均油價(已扣除每桶20.22美元的運輸及營銷佣金)為每桶90.01美元，哈國國內銷售的平均油價為每桶31.02美元。石油出口收益佔Emir-Oil總石油收益的96%。Emir-Oil的石油銷量為187,912桶，其中出口169,984桶，哈國國內銷售17,928桶。

#### (b) 天然氣銷售

二零一二年，Emir-Oil天然氣銷售收益為人民幣1,130萬元，天然氣價格為每千標準立方英尺1.17美元，銷量為1,526,434千標準立方英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Emir-Oil的天然氣銷售收益為人民幣320萬元，天然氣價格為每千標準立方英尺1.15美元，銷量為439,670千標準立方英尺。

#### 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28億元增加人民幣6.328億元或36.6%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608億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二年哈薩克斯坦油田全年經營開支均計入了本集團，中國油田銷量增加加上儲量波動導致折舊、耗損及攤銷增加，中國員工薪酬成本增加以及哈薩克斯坦所得稅以外的稅金增加，惟被中國所得稅以外的稅金減少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的經營開支為人民幣17.64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134億元增加人民幣2.506億元，即16.6%。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mir-Oil的經營開支為人民幣4.878億元。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才收購Emir-Oil，故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Emir-Oil的經營開支僅為人民幣1.11億元。

- 採購、服務及其他開支。本公司的採購、服務及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55億元增加人民幣9,320萬元或50.2%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87億元，主要由於：(i) Emir-Oil於二零一二年全年的採購、服務及其他開支人民幣7,280萬元均計入了本集團，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mir-Oil僅有三個月(即由我們控制期間)的採購、服務及其他開支計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1,760萬元；(ii)中國油田銷量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84萬桶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08萬桶；(iii)中國採油井數量增加加上油田電價上升，導致電費增加；(iv)二零一二年

中國油田業務投入了更多的研究費用；及(v)中國的老油井數量增加，導致井下操作費、維修維護成本、測井費及安全開支增加。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在中國經營的生產井數量(不含泛華能源的孔南區塊的採油井)分別為2,001口及2,470口(均包括生產井與注水井，概不包括關停井)。

- **地質及地球物理開支。**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勘探開發油井而於哈薩克斯坦及美國分別產生地質及地球物理開支人民幣1,870萬元及人民幣420萬元。本集團過往並無該類開支。
- **員工薪酬成本。**本集團的員工薪酬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71億元增加人民幣7,240萬元或36.7%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95億元，主要由於：(i)以股份支付的薪酬成本主要因我們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00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610萬元；及(ii)Emir-Oil於二零一二年全年的員工薪酬成本人民幣4,740萬元均計入了本集團，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mir-Oil僅有三個月(即由我們控制期間)的員工薪酬成本計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1,560萬元。
- **折舊、耗損及攤銷。**本集團的折舊、耗損及攤銷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5.42億元增加人民幣3.194億元或58.9%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8.614億元，主要由於(i)中國油田探明及概算已開發動用儲量減少14.0%，導致單位折舊費用提高。本集團按石油探明及概算已開發動用儲量計算所開採石油及天然氣的折舊、耗損及攤銷；(ii)Emir-Oil於二零一二年全年的折舊、耗損及攤銷人民幣1.158億元均計入了本集團，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mir-Oil僅有三個月(即由我們控制期間)的折舊、耗損及攤銷計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2,810萬元；及(iii)二零一二年銷量增加。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折舊、耗損及攤銷人民幣8.614億元包括攤銷無形採礦權而產生的折舊、耗損及攤銷費用人民幣4,020萬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Emir-Oil, LLC，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認採礦權無形資產，公允價值為人民幣5.773億元，本集團主要因此而確認一次性公允價值非現金收益人民幣4.603億元。上述無形資產按石油探明及概算已開發動用儲量以單位產量法折舊。由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我們於二零一一年收購Emir-Oil須按公允價值人民幣5.773億元確認有關無形資產，因而須確認人民幣4,020萬元的攤銷費用，而該筆攤銷費用又與石油及天然氣業務無關，因此，該筆攤銷費用不視為經營開支。

- **銷售及管理費用。**本集團的銷售及管理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218億元增加人民幣2,910萬元或23.9%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509億元，主要由於：(i)我們於二零一二年收購泛華能源，產生專業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人民幣1,830萬元，按管理費用入賬；(ii)Condor在美國的業務於二零一二年全年的管理費用人民幣660萬元均計入了本集團，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該年十月才收購Condor，故Condor計入本集團的管理費用僅為人民幣120萬元；及(iii)本集團因業務擴張，導致差旅費增加。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mir-Oil產生的管理費用達人民幣560萬元。

- **稅項(所得稅除外)。**本集團的稅項(所得稅除外)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68億元增加人民幣1.602億元或24.4%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17億元。下表概述我們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項(所得稅除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中國</b>		
石油特別收益金	524,391	595,368
城市建設稅及教育附加費	15,611	13,825
其他	294	—
	<u>540,296</u>	<u>609,193</u>
<b>哈薩克斯坦</b>		
租金出口稅	135,150	25,458
礦物開採稅	34,984	6,699
租金出口關稅開支	29,876	5,527
財產稅	24,420	7,549
社會責任開支	2,925	2,340
	<u>227,355</u>	<u>47,573</u>
<b>其他</b>		
預扣稅	49,321	—
	<u>49,321</u>	<u>—</u>
	<u>816,972</u>	<u>656,766</u>

稅額(所得稅除外)增加主要是由於增加哈薩克斯坦業務所致。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mir-Oil全年業務均計入本集團，其稅額(所得稅除外)為人民幣2.274億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mir-Oil僅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由我們控制，期間稅額(所得稅除外)僅為人民幣4,760萬元。與中國業務不同，哈薩克斯坦業務並不要求我們與國有石油及天然氣公司或政府簽訂產品分成合同，分享所開採石油的利益，故我們須繳付租金出口稅、礦物開採稅、租金出口關稅及物業稅(不同於中國項目)。

### 租金出口稅

我們因出口石油而須繳付租金出口稅，稅金按全球原油價格計算。租金出口稅關乎原油出口價格。倘出口價低於每桶40美元，稅金為零；倘出口價高於每桶190美元，稅金不超過出口價的32%。

### 礦物開採稅(「礦物開採稅」)

出口石油與國內石油分別按5%及2.5%徵收礦物開採稅。出口石油按5%稅率基於我們開採的石油桶數減去於哈薩克斯坦國內銷售的石油桶數與我們本身消耗的石油桶數所得數值與全球每桶油價的乘積徵收礦物開採稅。哈薩克斯坦國內銷售的石油按2.5%稅率基於在哈薩克斯坦國內銷售的石油桶數與120%的乘積徵收礦物開採稅。

### 租金出口關稅開支

我們因出口石油而須繳付租金出口關稅開支。稅金按每公噸40美元計算或按每桶5.35美元乘以石油出口量計算。

### 財產稅

我們須就獲授生產許可的石油及天然氣資產按1.5%的稅率就該等資產平均結餘繳付財產稅。

### 其他

代扣代繳稅指就公司間貸款利息應計提的代扣代繳稅。然而，本集團旗下公司之間並無指定利息支付時間，導致須支付代扣代繳稅。

本集團稅額(所得稅除外)增幅因中國業務石油特別收益金減少而被部分抵銷。雖然在中國的油價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桶109.99美元升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桶113.51美元，銷量亦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84萬桶升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08萬桶，惟因中國財政部(「財政部」)發佈通知(財企2011第480號)，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起將石油特別收益金起徵點由每桶40美元上調至55美元，中國業務的稅額(所得稅除外)於二零一二年反而降低。

- **其他(虧損)收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2,490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3,950萬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收入，主要由於本公司向Acap Limited授出的期權公允價值變動，產生非現金未變現收益人民幣1,730萬元，另外，本公司賺取了人民幣1,750萬元的諮詢費收入。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其他虧損，主要是由於石油套期期權公允價值變動，產生非現金未變現虧損人民幣3,220萬元。所有石油套期期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 經營溢利

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0.992億元上升人民幣2,560萬元或2.3%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248億元，主要是由於收益增加所致，惟經營溢利增幅因折舊、耗損及攤銷、稅項(所得稅除外)、採購、服務及其他開支與僱員薪酬成本增加而被部分抵銷。

## 淨財務收入／(費用)

本集團財務費用淨額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98億元增加人民幣1.197億元或74.9%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95億元。

財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470萬元降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0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一年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而我們的借款以美元計值結算，故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匯兌收益人民幣7,070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兌美元相對穩定。

財務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45億元增加人民幣5,080萬元或21.7%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53億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費用包括因提前償還2億美元中信銀行貸款(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4.5厘計息)(「2億美元中信銀行貸款」)而產生的一次性費用人民幣3,870萬元。為收購Emir-Oil及償還2億美元中信銀行貸款，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發行4億美元五年期票面年利率9.75厘的優先票據(「二零一六年到期票據」)，導致我們支付提前還款罰金100萬美元(人民幣680萬元)及豁免費40萬美元(人民幣260萬元)，並撇銷未攤銷非現金費用人民幣2,930萬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費用包括二零一六年到期票據自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的利息開支、2億美元中信銀行貸款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的利息開支及因提前償還該筆貸款而支付的一次性費用人民幣3,870萬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i)二零一六年到期票據全年均有利息開支；(ii)我們於二零一二年分別向中國民生銀行總部及中國民生銀行香港分行舉借8,000萬美元(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4.5

厘計息)及6,000萬美元(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3.5厘計息)的貸款。這兩筆民生貸款的實際年利率分別為9.05厘及9.61厘；(iii)我們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向中國建設銀行(「建設銀行」)舉借為期六個月的營運資金貸款人民幣5,000萬元，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六日償還，再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向建設銀行舉借為期六個月的營運資金貸款人民幣6,000萬元，並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償還。這兩筆為期六個月的營運資金建設銀行貸款的實際年利率分別為7.015厘及6.44厘。

### 收購Emir-Oil的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的會計準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收購Emir-Oil而須確認收益人民幣4.603億元。確認該項一次性公允價值非現金收益亦要求按公允價值人民幣5.773億元確認採礦權無形資產，並自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開始將該無形資產攤銷。

###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本集團二零一二年分別收購White Hawk與SGE 50%與51%的股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合共為人民幣830萬元，包括應佔White Hawk溢利人民幣100萬元及應佔SGE虧損人民幣930萬元。

### 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13.998億元減少人民幣5.628億元或40.2%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370億元，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述的因素所致，尤其是，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因收購Emir-Oil而確認一次性公允價值非現金收益人民幣4.603億元。扣除因收購Emir-Oil而確認的一次性公允價值非現金收益人民幣4.603億元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前溢利為人民幣9.395億元。倘剔除因收購Emir-Oil而確認的一次性公允價值非現金收益人民幣4.603億元，本集團所得稅前溢利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395億元減少人民幣1.025億元或10.9%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370億元。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2.939億元，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則為人民幣2.958億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所得稅率為35%。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所得稅率為21%，惟調整毋須課稅一次性公允價值非現金收益人民幣4.603億元後，實際稅率變為31%。

## 年內淨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原因，年內淨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058億元減少人民幣5.645億元或51.0%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13億元。然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溢利包括因收購Emir-Oil而確認的一次性公允價值非現金收益人民幣4.603億元。扣除因收購Emir-Oil而確認的一次性公允價值非現金收益人民幣4.603億元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溢利為人民幣6.455億元。倘剔除一次性公允價值非現金收益人民幣4.603億元，本集團淨溢利將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55億元減少人民幣1.042億元或16.1%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13億元。

經調整淨溢利為調整釐定經調整EBITDA所考慮項目後之年度淨溢利。經調整淨溢利反映本集團調整非現金及非經常性項目後的淨收入。經調整淨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297億元減少人民幣2,200萬元或3.0%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77億元。

二零一二年下半年，Emir-Oil業務有重大轉變。二零一二年上半年，Emir-Oil錄得經營溢利人民幣660萬元、所得稅前虧損人民幣1,700萬元、淨虧損人民幣1,400萬元，而二零一二年下半年，Emir-Oil則錄得全年經營溢利人民幣6,930萬元、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7,010萬元、淨溢利人民幣4,230萬元。

## EBITDA及經調整EBITDA

我們提供EBITDA及經調整EBITDA與年內淨溢利的對賬，該對賬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的可資比較財務表現。EBITDA指計入財務收入、財務費用、所得稅及折舊、耗損及攤銷的盈利。經調整EBITDA扣除了與融資活動有關的非現金項目(如股份酬金開支，石油套期期權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收益)，收購Emir-Oil利得，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存貨註銷，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虧損，發行優先票據的開支)及其他非經常性項目(如收購費用與地質及地球物理開支)。

本集團經調整EBITDA反映本集團核心業務的經常性現金流盈利。

我們所以呈列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乃由於我們相信EBITDA為油氣行業常用財務計量指標。我們認為，管理層、投資者、研究分析師、銀行及其他人士將EBITDA及經調整EBITDA用作補充財務計量指標，以比較我們與業內其他公司的經營表現、現金流量、資本回報及融資能力。然而，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不可獨立於經營溢利或其他表現計量指標考慮，亦不可詮釋為經營溢利或其他表現計量的替代項目，亦不可視為我們經營表現或盈利能力的指標。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並無計及企業稅項、財務收入、財務費用及其他非經營現金開支。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並無考慮可能出於任何目的而要求我們保留及分配資金的業務的功能或法律要求。

下表載列EBITDA及經調整EBITDA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淨溢利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淨溢利	541,272	1,105,842
所得稅開支	295,765	293,909
財務收入	(5,797)	(74,728)
財務費用	285,307	234,482
折舊、耗損及攤銷	861,367	542,002
<b>EBITDA</b>	<b>1,977,914</b>	<b>2,101,507</b>
公司間貸款應計利息代扣代繳稅	49,321	–
股份酬金開支	86,066	18,042
存貨注銷	1,430	–
石油套期期權(收益)/虧損	(1,487)	32,137
收購Emir-Oil利得	–	(460,345)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虧損	862	1,089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052	–
向ACAP授出的期權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17,317)	–
向Essentia授出的期權	5,341	–
其他收購開支	18,261	8,760
地質及地球物理開支	22,922	–
發行優先票據開支	–	24,127
<b>經調整EBITDA</b>	<b>2,144,365</b>	<b>1,725,317</b>

本集團EBITDA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015億元減少約人民幣1.236億元或5.9%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779億元，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收購Emir-Oil確認一次性公允價值非現金收益人民幣4.603億元。倘剔除該筆一次性公允價值非現金收益人民幣4.603億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EBITDA將為人民幣16.412億元，導致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BITDA增加人民幣3.367億元或20.5%。

本集團經調整EBITDA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253億元增加約人民幣4.191億元或24.3%至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1.444億元，主要由於石油銷量增加所致。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EBITDA及經調整EBITDA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 人民幣千元	哈薩克斯坦 人民幣千元	美國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年內淨溢利	863,853	42,340	(11,875)	(353,046)	541,272
所得稅開支	268,026	27,739	-	-	295,765
財務收入	(2,974)	(2,763)	(56)	(4)	(5,797)
財務費用	22,514	2,018	121	260,654	285,307
折舊、耗損及攤銷	741,487	115,849	3,814	217	861,367
<b>EBITDA</b>	<b>1,892,906</b>	<b>185,183</b>	<b>(7,996)</b>	<b>(92,179)</b>	<b>1,997,914</b>
公司間貸款應計利息的 代扣代繳稅	-	-	-	49,321	49,321
股份酬金開支	72,861	3,861	-	9,344	86,066
存貨注銷	-	1,430	-	-	1,430
石油套期期權(收益)/虧損	9,148	-	-	(10,635)	(1,487)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虧損	-	862	-	-	862
應收及其他款項減值	-	1,052	-	-	1,052
向ACAP授出的期權因公允價值 變動產生的收益	-	-	-	(17,317)	(17,317)
向Essentia授出的期權	-	-	-	5,341	5,341
其他收購開支	-	-	-	18,261	18,261
地質及地球物理開支	-	18,729	4,193	-	22,922
<b>經調整EBITDA</b>	<b>1,974,915</b>	<b>211,117</b>	<b>(3,803)</b>	<b>(37,864)</b>	<b>2,144,365</b>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哈薩克斯坦	美國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淨溢利	917,388	(5,326)	(1,208)	194,988	1,105,842
所得稅開支	296,075	(2,166)	-	-	293,909
財務收入	(72,174)	-	-	(2,554)	(74,728)
財務費用	69,024	-	-	165,458	234,482
折舊、耗損及攤銷	513,834	28,103	-	65	542,002
	<u>1,724,147</u>	<u>20,611</u>	<u>(1,208)</u>	<u>357,957</u>	<u>2,101,507</u>
EBITDA					
股份酬金開支	18,042	-	-	-	18,042
石油套期期權虧損	21,276	-	-	10,861	32,137
收購Emir-Oil, LLC利得	-	-	-	(460,345)	(460,345)
發行優先票據開支	-	-	-	24,127	24,127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虧損	-	1,089	-	-	1,089
其他收購開支	-	-	-	8,760	8,760
	<u>1,763,465</u>	<u>21,700</u>	<u>(1,208)</u>	<u>(58,640)</u>	<u>1,725,317</u>
經調整EBITDA					

##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受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石油價格及匯率波動。

### 原油價格風險

本集團從事原油開發、生產及銷售業務。原油價格受國內外因素影響，而該等因素非本集團所能控制。原油價格波動對本集團的影響或有利或不利。二零零八年以前，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原油價格的潛在波動，因此承受原油價格波動的風險。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為控制價格風險訂立了石油套期期權合約(附註13)。

### 貨幣風險

本集團於中國的大部份業務銷售以美元計值，而生產及其他開支則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並非自由兌換貨幣，受中國政府規管。中國政府對外匯交易的限制或會導致未來匯率與當前或歷史匯率相比大幅變動。管理層無法預測中國外匯管制變動情況，故無法合理估計未來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影響。

## 僱員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2,426名僱員，其中2,069名位於中國，349名位於哈薩克斯坦，8名位於美國。

本集團僱員制度以市場為導向，薪酬計劃具競爭力。薪酬計劃及僱員制度會作定期檢討。除養老金及內部培訓計劃外，我們根據個人貢獻的評估情況授予績效獎金及購股權。

##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每股0.059港元(二零一一年：0.044港元)。待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左右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約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派付。

我們派發的任何股息金額由董事會酌情決定，取決於我們的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盈餘、一般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日後宣派的股息未必反映我們過往派發的股息且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並就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等事宜進行討論。

## 購入、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預定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左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符合出席並於大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擬派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星期三)。為釐定符合獲得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得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聯交所於二零一一年十月發佈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為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前守則」)之新版本，適用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後截止會計期間的財務報告。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會計期間，除下述守則條文第A.2.1條、第A.6.7條及第E.1.2條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及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一直遵守前守則：

###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和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張瑞霖先生(「張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除擔任主席一職外，張先生亦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該委任與守則條文第A.2.1條相偏離。該偏離的原因載於下文。

有別於從事上下游業務的綜合石油公司，本公司從事油氣勘探和生產業務。有鑒於此，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制定戰略性計劃決策並付諸實施將最大程度地符合本公司油氣勘探和生產業務的利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亦同意主席和首席執行官由同一人兼任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故本公司目前並無計劃委任其他人士擔任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然而，本公司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並考慮是否有必要作出任何變動(包括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分開)。

### **守則條文第A.6.7及E.12條**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等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出席股東大會及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上市發行人的股東週年大會及安排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視情況而定)主席(如該委員會主席未能出席，則為該委員會其他成員或獲正式委派的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張瑞霖先生(董事會主席)、Jeffrey W. Miller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梅建平先生(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才汝成先生(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因另有要務在身而未能出席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為確保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能順利舉行，張瑞霖先生已授權本公司執行董事趙江巍先生主持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彼等將盡力出席本公司日後所有股東大會。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二零一二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 公佈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公佈的電子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ienergy.com.cn>)。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會適時寄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左右在香港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會適時刊登並寄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瑞霖先生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1)執行董事張瑞霖先生、趙江巍先生、Forrest Lee Dietrich先生及麥雅倫先生；(2)非執行董事王翥先生(曾至鍵先生是王翥先生的替任董事)；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梅建平先生、Jeffrey W. Miller先生及才汝成先生。